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2 年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2 年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划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协调推进全市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 负责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的报告。

(四)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 负责制定职责范围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负责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牵头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六) 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妇幼卫生服务体系项目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七) 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划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八)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九)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国家、省药物政策。拟订全市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落实国家、省药品价格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提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使用的鼓励扶持政策建议。

(十)组织拟订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规范，负责各类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指导中医药教育、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组织实施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工作，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开展中医药防病治病知识宣传普及，开展中药资源普查，负责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一)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相关政策。

(十二)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相关科研项目。参与拟订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三)指导全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十四)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组织指导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五)负责市本级卫生健康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

(十六)负责市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管理工作，承担市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负责研究制定全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联系服务一批优秀卫生健康人才；做好卫生健康人才典型培养、宣传等工作。

(十九)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负责卫生系统（含民办医疗机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以及职业病诊断、治疗与鉴定管理工作。

(二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第二部分 2022 年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总计 93099.2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92488.2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3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48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61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66%。主要是以前年度专项资金结转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6636.71 万元，增长 7.68%，主要原因：**一是**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收入增加；**二是**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收入增加。

#### (二) 支出总计 92488.2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196.9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6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15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90.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9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87291.2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4.38%。主要包括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行政单位医疗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6637.12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二是**增加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1 万元**

主要是以前年度门诊统筹经费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无。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2488.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96.98 万元，项目支出 8729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37.12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二是**增加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6%，其

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0%。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488.2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8.72 万元，占 4.99%；卫生健康支出 87367 万元，占 94.46%；住房保障支出 502.55 万元，占 0.54%。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8.72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02.83 万元，主要是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采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24%，决算数大于等于年初预算数，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29.2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6.2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年初预算无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4.64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

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年初预算无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39万元，主要是用于死亡抚恤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5.37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3959万元，主要是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年初预算无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为新增支出，无年初预算。

## 2. 卫生健康支出 87367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920.41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53.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3120.37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0.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执行中款项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37.10万元，主要是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年初预算无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项目执行中款项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5.34万元，主要是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年初预算无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追加对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49.74万元，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资金已拨给相关单位，由相关单位列收列支。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5207.71万元，主要是用于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2.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追减疫情防控物资购置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123.50万元，主要是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6.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收到上级部门下拨用于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的直达资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4155.30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公费医疗经费及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据实支出，与年初预算略有浮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疾病应急救助（项）115.30万元，主要是用于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的补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38.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收到上级部门下拨用于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的直达资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632.40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障补助支出。年初无预算安排，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财政追加指标，增加拨款。

### 3. 住房保障支出 502.55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19.09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8.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增减变化。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83.46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住

房补贴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补发以前年度未发放人员购房补贴。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此项资金。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此项资金。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8.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1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8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76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全年预算的 0%。2022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参加 0 团等。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 0 万元，下降（增长） 0%。

2. 公务接待费 0.81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45%。完成全年预算的 2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工作需要等原因接待次数减少且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2022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4 批次、30 人、0.81 万元，主要用于病理专科联盟及创城检查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万元。2022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0.37万元，增长84.09%，主要是公务接待批次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76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90.55%。完成全年预算的64.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4.06万元，下降34.35%，主要是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6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及燃油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2辆。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196.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60.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546.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5.9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9.42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造成公用经费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05865.96 万元，自评平均分 96.83 分。

##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2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59127.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59127.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 / 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 \*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 / 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3.90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计划生育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762.00 万元，执行数为 1376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二是**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 “沈阳市人才医疗服务（人才健康体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2.88 万元，执行数为 8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与定点体检医疗机构的年度核

算，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优质、快捷的健康体检服务。通过设计个性化体检套餐，发挥健康体检的精准预警作用，提高高层次人才的健康指数，保障高层次人才的体检服务优质化、高效化，切实做好高层次人才的医疗保健工作。

(3) “沈阳市云医院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0 万元，执行数为 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基于居民公共卫生和诊疗数据，通过沈阳云医院平台，为沈阳市居民提供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健康评估服务。

(4)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资金 2”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3 万元，执行数为 4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5)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资金 1”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62 万元，执行数为 89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6)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19.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完成对全市计划生

育特别扶助制度全部扶助对象的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7) “政府专项-沈阳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消杀药品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孳生地治理、规范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和化学消杀等行之有效的措施，将辖区内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防制设施，预防媒介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标准，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8) “政府专项-市直保健对象医疗保障 2”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720 万元，执行数为 740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与所有定点医疗机构的月结核算，为保健对象提供优质、快捷的医疗服务。

(9) “政府专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奖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6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发放奖补资金，引导各地加强社区医院和中心卫生院建设，提高医疗机构综合水平，争创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达标单位。

(10)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 3”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5 万元，执行数为 1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一是**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1)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 2”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0 万元，执行数为 49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2)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 1”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267 万元，执行数为 128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3) “市属医疗单位重点学科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0 万元，执行数为 1328.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市属医学重点学科专项资金的发放，加强学科人才队伍培养、提高临床诊疗水平、开展医学科学研究和建设等，加快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强内涵建设核心。

(14)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39 万元，执行数为 1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二是**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1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923 万元，执行数为 289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

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16)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动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目标 2：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目标 3：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目标 4：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 5：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目标 6：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17)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直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5 万元，执行数为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动

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二是**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三是**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四是**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五是**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六是**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18)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8 万元，执行数为 1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19)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2022 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2022 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2022 年度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4223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23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3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建立健全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二是进一步强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强化资金使用监管；三是严格落实全预算管理，强化内外部绩效考核；四是对住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督导，按时按规合理支出住培资金。

####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财政对“对口支援补助”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62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价平均分为 100 分，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 5. 其他。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情况；建立本部门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情况；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其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做法等。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45001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105865.9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105865.96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111.65	111.65	100.00%	1.3	1.3	
	450.00	450	100.00%	1.3	1.3	
	13.90	13.9	100.00%	1.3	1.3	
	0	0	0.00%	1.3	0	
	623.70	623.7	100.00%	1.3	1.3	
	154.50	94.5	61.17%	1.3	0.79	
	3.58	3.58	100.00%	1.3	1.3	
	328.31	328.3	100.00%	1.3	1.3	
	91.00	91	100.00%	1.3	1.3	
	4057.60	4057.59	100.00%	1.3	1.3	
	47.76	47.75	100.00%	1.3	1.3	
	10.00	10	100.00%	1.3	1.3	
	22.80	22.8	100.00%	1.3	1.3	

年度 主要 任务	卫生应急专项经费	300.00	300	100.00%	1.3	1.3
	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培养	106.24	106.24	100.00%	1.3	1.3
	发现确诊患者奖励金	0	0	0.00%	1.3	0
	上年结转项目	570.71	570.71	100.00%	1.3	1.3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600.00	600	100.00%	1.3	1.3
	省财政计划生育服务补助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5854.00	5854	100.00%	1.3	1.3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71.00	71	100.00%	1.3	1.3
	省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7132.00	7132	100.00%	1.3	1.3
	机关楼燃气改造	3.26	3.26	100.00%	1.3	1.3
	重大疾病健康危险因素监测及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评价经费	49.74	49.73	100.00%	1.3	1.3
	爱国卫生工作经费	15.00	15	100.00%	1.3	1.3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89.64	89.64	100.00%	1.3	1.3
	艾滋病及常见机会性感染补助	1101.17	1101.17	100.00%	1.3	1.3
	干诊体检及保障经费	1280.16	1230.18	96.09%	1.3	1.24
	医疗救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53.99	53.98	100.00%	1.3	1.3
	医疗机构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经费	66.90	66.9	100.00%	3.6	3.6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划草案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划草案，拟订并组		
				偏差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绩效指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	100	%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计生群众满意度	>=	85	%	85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综合管理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2	1.2							
		实行卫生医药体制改革	严格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2	1.2							
		建立卫生健康人才培养机制	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2	1.2							

	完善部门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4	1.4				
<b>总评价得分</b>						96.83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1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84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84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	95	%	95	100%	2.7	2.7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0	%	70	100%	2.7	2.7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	92	%	92	100%	2.7	2.7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90	100%	2.7	2.7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	60	100%	2.7	2.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80	%	80	100%	2.7	2.7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覆盖率	=	100	%	100	100%	2.7	2.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95	100%	2.7	2.7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	90	%	90	100%	2.7	2.7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按时完成应答率	>=	90	%	90	100%	2.7	2.7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	90	%	90	100%	4.1	4.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2.7	2.7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公共卫生项目经费	<=	15922	万元	15922	100%	2.7	2.7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2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9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91.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	95	%	95	100%	2.7	2.7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0	%	70	100%	2.7	2.7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	92	%	92	100%	2.7	2.7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90	100%	2.7	2.7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	60	100%	2.7	2.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80	%	80	100%	2.7	2.7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覆盖率	=	100	%	100	100%	2.7	2.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95	100%	2.7	2.7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	90	%	90	100%	2.7	2.7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按时完成应答率	>=	90	%	90	100%	2.7	2.7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	90	%	90	100%	4.1	4.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2.7	2.7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2.7	2.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公共卫生项目3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 免费向常住居民提供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 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	95	%	95	100%	2.7	2.7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7	2.7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70	%	79	100%	2.7	2.7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	92	%	92	100%	2.7	2.7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	90	100%	2.7	2.7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60	%	60	100%	2.7	2.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80	%	80	100%	2.7	2.7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覆盖率	=	100	%	100	100%	2.7	2.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	95	100%	2.7	2.7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率	>=	90	%	90	100%	2.7	2.7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	90	100%	2.7	2.7						
			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按时完成应答率	>=	90	%	90	100%	2.7	2.7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	90	%	90	100%	4.1	4.1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2.7	2.7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2.7	2.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奖补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63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奖补资金，引导各地加强社区医院和中心卫生院建设，提供医疗机构综合水平，争创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达标单位。							通过发放奖补资金，引导各地加强社区医院和中心卫生院建设，提供医疗机构综合水平，争创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达标单位。 共：1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达标的基层医疗机构数量	<=	116	个	11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建设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省、市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要求，提升基层服务能力。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持续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3	8.3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立和纳入基本药物制度管理的非公立基层医疗机构、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	>=	80	%	80	100%	8.5	8.5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资金1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96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8968.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	19.03	万人	19.03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	1.45	万人	1.45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	1.79	万人	1.79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	<=	229	人	229	100%	4.1	4.1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4.9	4.9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4.1	4.1								
	产出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	960	元/人/年	960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发放标准	=	5760	元/人/年	5760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发放标准	=	7320	元/人/年	732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一级发放标准	=	4800	元/人/年	480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三级发放标准	=	2400	元/人/年	240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二级发放标准	=	3600	元/人/年	3600	100%	4.1	4.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资金2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60		全年执行数(万元)			46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特殊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	19.03	万人	19.03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	1.45	万人	1.45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	1.79	万人	1.79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	<=	229	人	229	100%	4.1	4.1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4.9	4.9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4.1	4.1							
	产出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	960	元/人/年	960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发放标准	=	5760	元/人/年	5760	100%	4.1	4.1						
		成本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发放标准	=	7320	元/人/年	732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一级发放标准	=	4800	元/人/年	480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三级发放标准	=	2400	元/人/年	2400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扶助金二级发放标准	=	3600	元/人/年	3600	100%	4.1	4.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9.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9.1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对全市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全部扶助对象的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通过完成对全市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全部扶助对象的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42666	人	4266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对全市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投保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保险补助	<=	160	万元	16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扶助对象的保险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父母住院护理问题		切实解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住院护理保险覆盖情况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沈阳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消杀药品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孳生地治理、规范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和化学消杀等行之有效的措施，将辖区内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防制设施，预防媒介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标准，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通过孳生地治理、规范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和化学消杀等行之有效的措施，将辖区内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防制设施，预防媒介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标准，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辖区内所有的公共地段全域消杀次数	>=	3	次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对辖区内公共地段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C级标准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分管人员服务意识，为广大市民服务质量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进防制能力		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市直保健对象医疗保障1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用于市直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保障保健对象在所有保健定点医疗机构诊疗所需经费，按照《关于印发沈阳市市直保健对象医疗保健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沈卫计联发[2017]31号）要求，完成与所有定点医疗机构的月结核算，为保健对象提供优质、快捷的医疗服务。依托于诊信息化平台的支撑，所有业务正常运行，保健对象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可以实时通过平台信息系统将信息传输过来，通过平台对各定点医疗机构产生的费用按月进行结算，即可按时拨付，保证工作的可持续性。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服务优质化、及时化，更好地为保健对象做好保健服务。</p>							<p>完成与所有定点医疗机构的月结核算，为保健对象提供优质、快捷的医疗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对象人数	<=	9000	人	9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为保健对象提供便捷、方便、优质的医疗保健服务		方便优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拨付资金时限	<=	12	月	12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保健对象合理医疗需求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双 目 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持续提升保健 对象的健康水 平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保 健 对 象 满 意 度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项-市直保健对象医疗保障2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47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74041			执行率		99.0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市直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保障保健对象在所有保健定点医疗机构诊疗所需经费，按照《关于印发沈阳市市直保健对象医疗保健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沈卫计联发[2017]31号）要求，完成与所有定点医疗机构的月结核算，为保健对象提供优质、快捷的医疗服务。依托于诊信息化平台的支撑，所有业务正常运行，保健对象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可以实时通过平台信息系统将信息传输过来，通过平台对各定点医疗机构产生的费用按月进行结算，即可按时拨付，保证工作的可持续性。保障保健对象的医疗服务优质化、及时化，更好地为保健对象做好保健服务。						完成与所有定点医疗机构的月结核算，为保健对象提供优质、快捷的医疗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对象人数	<=	9000	人	9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为保健对象提供便捷、方便、优质的医疗保健服务		方便优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拨付资金时限	<=	12	月	12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保健对象合理医疗需求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双 目 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持续提升保健 对象的健康水 平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保 健 对 象 满 意 度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1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艾滋病控制在低流行水平，降低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目标2：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目标3：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4：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5：全面、规范落实预防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逐步推进消除母婴传播进程，保障母婴健康，为全省孕产妇提供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检测服务。</p>							<p>目标1：艾滋病控制在低流行水平，降低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目标2：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目标3：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目标4：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目标5：全面、规范落实预防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逐步推进消除母婴传播进程，保障母婴健康，为全省孕产妇提供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检测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3	2.3						
		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3	2.3						
		有症状的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	>=	90	%	90	100%	2.3	2.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geq$	80	%	80	100%	2.3	2.3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	=	100	%	100	100%	2.3	2.3						
			规范治疗和随访检查的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	$\geq$	95	%	95	100%	2.3	2.3						
			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3	2.3						
		质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报告率	$\geq$	90	%	90	100%	2.3	2.3						
			农村癫痫治疗项目县患者治疗率	$\geq$	1	%	1	100%	2.3	2.3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	$\geq$	60	%	60	100%	2.3	2.3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geq$	80	%	80	100%	2.3	2.3						
	健康服务	数量指标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	80	%	80	100%	2.3	2.3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geq$	80	%	80	100%	2.3	2.3						
			窝沟封闭完好率	>	85	%	85	100%	2.3	2.3						
			细菌性传染病网络实验室考核合格率	$\geq$	80	%	80	100%	2.3	2.3						
		质量指标	艾滋病临床用血核酸检测	=	100	%	100	100%	2.3	2.3						
			艾滋病感染孕妇所生儿童抗病毒用药比例	$\geq$	90	%	90	100%	2.3	2.3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	100	%	100	100%	2.3	2.3						
			传染病报告卡填写及时率	$\geq$	95	%	95	100%	2.3	2.3						

		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例	=	100	%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2.3	2.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控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3	2.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流行水平		低流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中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满意度	>=	9	%	9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923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92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	90	100%	2.1	2.1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	21	万元	21	100%	2.1	2.1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5	%	85	100%	2.1	2.1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85	%	85	100%	2.1	2.1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1	2.1						
		地方病核心指标监测完成率	>=	95	%	95	100%	2.1	2.1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0	100%	2.1	2.1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80	%	80	100%	2.1	2.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5	%	65	100%	2.1	2.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县区覆盖率	$\geq$	90	%	90	100%	2.1	2.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geq$	90	%	90	100%	2.1	2.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	90	100%	2.1	2.1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geq$	60	万人	60	100%	2.1	2.1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0	%	60	100%	2.1	2.1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geq$	60	%	60	100%	2.1	2.1							
			中国成人烟草流行调查应答率	$\geq$	75	%	75	100%	2.1	2.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geq$	95	%	95	100%	2.1	2.1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geq$	60	%	60	100%	2.1	2.1							
			监测点(县/区)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	$\leq$	10	%	10	100%	2.1	2.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geq$	90	%	90	100%	2.1	2.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0	%	60	100%	3.8	3.8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2.1	2.1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贴标准	=	84	元/人	84	100%	2.1	2.1							

			城乡居民公共 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 水平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居民对基 本公共卫生服 务满意度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3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3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目标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目标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公立的和纳入制度管理的非公立基层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数量比例	>=	80	%	8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立的和纳入制度管理的非公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采购金额比例	>=	60	%	6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计划生育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76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76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 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1：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 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	167514	人	167514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	12949	人	12949	100%	4.1	4.1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	16829	人	16829	100%	4.1	4.1											
			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二级、三级人数		三级：207人；二级：12人；一级：0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4.1	4.1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4.9	4.9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4.1	4.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	80	元/人/月	80	100%	4.1	4.1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	350	元/人/月	350	100%	4.1	4.1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	450	元/人月	450	100%	4.1	4.1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一级扶助金发放标准	=	400	元/人/月	400	100%	4.1	4.1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三级扶助金发放标准	=	200	元/人/月	200	100%	4.1	4.1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二级扶助金发放标准	=	300	元/人/月	300	100%	4.1	4.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人才医疗服务(人才健康体检)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5.17		全年执行数(万元)			85.1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在定点体检医疗机构健康体检所需经费，按照《沈阳市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的若干政策措施(新修订)》(沈人社发[2021]19号)要求，完成与定点体检医疗机构的年度核算，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优质、快捷的健康体检服务。通过设计个性化体检套餐，发挥健康体检的精准预警作用，提高高层次人才的健康指数，保障高层次人才的体检服务优质化、高效化，切实做好高层次人才的医疗保健工作。							完成与定点体检医疗机构的年度核算，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优质、快捷的健康体检服务。通过设计个性化体检套餐，发挥健康体检的精准预警作用，提高高层次人才的健康指数，保障高层次人才的体检服务优质化、高效化，切实做好高层次人才的医疗保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人 数	<=	1612	人	161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为高层次人才提供健康体检服务		优质高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市高层次人才健康保障经费	=	162.88	万元	162.88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高层次人才提供高质量健康体检服务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高层次人才的健康水平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保健对象满意 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減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云医院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52		全年执行数(万元)		75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基于居民公共卫生和诊疗数据，通过沈阳云医院平台，为沈阳市居民提供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健康评估服务。								项目基于居民公共卫生和诊疗数据，通过沈阳云医院平台，为沈阳市居民提供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居民健康评估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居民人数	<=	250	万人	2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健康评估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健康评估报告及远程医疗服务费用	<=	840	万元	752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居民健康素质，降低患病概率		有效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缩短诊疗周期，降低居民诊疗支出		切实维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属医疗单位重点学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28.5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28.5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市属医学重点学科专项资金的发放，加强学科人才队伍培养、提高临床诊疗水平、开展医学科学的研究和建设等，加快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强内涵建设核心。							通过市属医学重点学科专项资金的发放，加强学科人才队伍培养、提高临床诊疗水平、开展医学科学的研究和建设等，加快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强内涵建设核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重点学科数量	<=	10	个	1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10个重点学科财政补助	<=	1900	万元	19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院服务能力，保证医院良性发展。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进救治能力		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8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8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或≤9.35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5	8.5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安检工作覆盖率	=	100	%	100	100%	3.3	3.3							
		三级公立医院安防系统达标率	=	100	%	100	100%	3.3	3.3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6	3.6							
效益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	94	分	94	100%	3.3	3.3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81	分	81	100%	3.3	3.3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	91	分	91	100%	3.4	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质量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 出院患者手术 占比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公立医院平均 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 或 ≤9.35 天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4	7.4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 医疗收入的医 疗支出(不含 药品收入)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三级公立医院 安检工作覆盖 率	=	100	%	100	100%	3.3	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 安防系统达标 率	=	100	%	100	100%	3.3	3.3					
			三级公立医院 门诊人次数与 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3.3	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立医院出院 者平均医药费 用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3.3	3.3					
			公立医院每门 急诊人次数平 均收费水平增 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3.3	3.3					
			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诊疗人次 数占医疗卫生 机构诊疗总人 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3.6	3.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	94	分	94	100%	3.3	3.3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81	分	81	100%	3.3	3.3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	91	分	91	100%	3.4	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直达资金-转移支付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推动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目标2：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目标3：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目标4：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5：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目标6：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推动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目标2：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目标3：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目标4：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5：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目标6：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2021年度中医药资金预算执行合法合规专项审计	=	1	次	1	100%	2.9	2.9						
		中医经典普及化项目活动	>=	1	场次	1	100%	2.9	2.9						
		中医药古籍破损定级、修复培训	>=	20	人	20	100%	2.9	2.9						
		中医馆康复治疗室建设	>=	20	个	20	100%	2.9	2.9						

			中医馆骨干人才培训人次	$\geq$	300	人	300	100%	2.9	2.9							
			举办中医药文化活动	$\geq$	10	场	10	100%	2.9	2.9							
			制作中医药文化产品	$\geq$	3	个	3	100%	2.9	2.9							
			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	$\geq$	20	个	20	100%	2.9	2.9							
			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平台	$\geq$	5	个	5	100%	2.9	2.9							
			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	$\geq$	4	场	4	100%	2.9	2.9							
			派送中医药现代化与多学科交叉融合人才培训	$\geq$	5	人	5	100%	2.9	2.9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开展转岗培训合格率	$\geq$	90	%	90	100%	2.9	2.9							
			全省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质量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9	2.9						
			培训计划完成率	$\geq$	80	%	80	100%	3.6	3.6							
			及时完成率	$\geq$	85	%	85	100%	2.9	2.9							
			项目周期	$\leq$	1	年	1	100%	2.9	2.9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控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9	2.9						
			中医医疗机构门诊护理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	2						
			中医药事业发展监测水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健康文化社会认可度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和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监督执法人员办案能力与水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培养能力提高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基层中医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优势专科能力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少数民族医疗机构制剂的推广和应用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市级中医专科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市级传染病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推进中药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疫病防治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提高人民群众中医药服务获得感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80	%	80	100%	5	5							
		民众调查满意度	>=	90	%	90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6.5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5	执行率	89.0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推动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目标2：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目标3：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目标4：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5：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目标6：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目标1：推动中医药文化弘扬工作，中医药文化精髓得到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传播体系初步建立。目标2：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中医药高层次人才，重点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目标3：切实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医药资金的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转移支付资金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的促进效益。目标4：切实提高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5：推动“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中医治未病理念融入在中医诊疗模式、中医师执业行为、个性化诊疗方案全过程。目标6：围绕中医临床疗效提升瓶颈，利用现有平台，进一步挖掘中医药疗效、关键技术等临床问题，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能力，用现代科学技术诠释中医药科学内涵，说明白、讲清楚中医药疗效及作用机制，创新有效治疗方法、治疗方案、特色技术及诊疗设备，促进中医临床疗效的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2021年度中医药资金预算执行合法合规专项审计	=	1	次	1	100%	2.9	2.9						
		中医经典普及化项目活动	>=	1	场次	1	100%	2.9	2.9						
		中医药古籍破损定级、修复培训	>=	20	人	20	100%	2.9	2.9						
		中医馆康复治疗室建设	>=	20	个	20	100%	2.9	2.9						

			中医馆骨干人才培训人次	$\geq$	300	人	300	100%	2.9	2.9							
			举办中医药文化活动	$\geq$	10	场	10	100%	2.9	2.9							
			制作中医药文化产品	$\geq$	3	个	3	100%	2.9	2.9							
			建设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	$\geq$	20	个	20	100%	2.9	2.9							
			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平台	$\geq$	5	个	5	100%	2.9	2.9							
			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	$\geq$	4	场	4	100%	2.9	2.9							
			派送中医药现代化与多学科交叉融合人才培训	$\geq$	5	人	5	100%	2.9	2.9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开展转岗培训合格率	$\geq$	90	%	90	100%	2.9	2.9							
			全省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质量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9	2.9						
			培训计划完成率	$\geq$	80	%	80	100%	3.6	3.6							
			及时完成率	$\geq$	85	%	85	100%	2.9	2.9							
			项目周期	$\leq$	1	年	1	100%	2.9	2.9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控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9	2.9						
			中医医疗机构门诊护理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	2						
			中医药事业发展监测水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健康文化社会认可度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和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监督执法人员办案能力与水平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重大疾病防控救治和应急处置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培养能力提高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基层中医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优势专科能力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少数民族医疗机构制剂的推广和应用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市级中医专科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市级传染病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推进中药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疫病防治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提高人民群众中医药服务获得感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80	%	80	100%	5	5							
		民众调查满意度	>=	90	%	90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9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 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4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1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7,366.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2.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2,488.26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92,488.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1.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11.00
	30			61	
<b>总计</b>	31	93,099.26	<b>总计</b>	62	93,099.2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当年收入合计	行政拨款收	上级补助收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属单位上缴入	其他收入
能分类科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2,488.26	92,48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8.72	4,61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6	65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83	402.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21	22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4.64	4.64					
20808	抚恤	6.76	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	1.39					
2080802	伤残抚恤	5.37	5.37					
20809	退役安置	3,959.00	3,959.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959.00	3,95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67.00	87,367.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040.78	7,040.78					
2100101	行政运行	3,920.41	3,920.4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120.37	3,120.3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7.10	37.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10	37.10					
21004	公共卫生	5,262.79	5,262.7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34	5.3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74	49.7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07.71	5,207.71					
21006	中医药	123.50	12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23.50	123.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55.30	74,155.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55.30	74,155.30					
21013	医疗救助	115.13	115.13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15.13	115.13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收入合计	行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能分类科 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2,488.26	92,488.2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55	502.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55	502.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9	419.09					
2210203	购房补贴	83.46	83.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支出合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缴上级支	经营支出	付属单位补 支出
							栏次
	合计	92,488.26	5,196.98	87,291.28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8.72	659.72	3,95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6	65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83	402.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21	22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4.64	4.64				
20808	抚恤	6.76	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	1.39				
2080802	伤残抚恤	5.37	5.37				
20809	退役安置	3,959.00		3,959.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959.00		3,95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67.00	4,034.71	83,332.2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040.78	3,920.41	3,120.37			
2100101	行政运行	3,920.41	3,920.4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120.37		3,120.3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7.10		37.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10		37.10			
21004	公共卫生	5,262.79		5,262.7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34		5.3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74		49.7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07.71		5,207.71			
21006	中医药	123.50		12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23.50		123.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55.30	114.30	74,04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55.30	114.30	74,041.00			
21013	医疗救助	115.13		115.13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15.13		115.1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当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付属单位补助 支出
			1	2	3	4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488.26	5,196.98	87,291.2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55	502.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55	502.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9	419.09				
2210203	购房补贴	83.46	83.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4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18.72	4,61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366.99	87,366.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2.55	502.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488.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92,488.26	92,488.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11.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11.00	61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1.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099.26	总计	64	93,099.26	93,099.2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项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2,488.26	5,196.98	87,29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8.72	659.72	3,95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2.96	652.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83	402.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21	229.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4.64	4.64		
20808	抚恤	6.76	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	1.39		
2080802	伤残抚恤	5.37	5.37		
20809	退役安置	3,959.00		3,959.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959.00		3,95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67.00	4,034.71	83,332.2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040.78	3,920.41	3,120.37	
2100101	行政运行	3,920.41	3,920.4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120.37		3,120.3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7.10		37.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10		37.10	
21004	公共卫生	5,262.79		5,262.7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34		5.3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9.74		49.7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07.71		5,207.71	
21006	中医药	123.50		12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23.50		123.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55.30	114.30	74,04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55.30	114.30	74,041.00	
21013	医疗救助	115.13		115.13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15.13		115.1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32.40		632.4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项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55	502.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55	502.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09	419.09	
2210203	购房补贴	83.46	83.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9.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22.19	30201	办公费	39.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27.55	30202	印刷费	7.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9.66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0.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26.24	30205	水费	2.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8.94	30206	电费	15.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92	30207	邮电费	117.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30	30208	取暖费	15.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4.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6.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8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81	30215	会议费	0.1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7.96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3.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5.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50.32	公用经费合计					546.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8.57	8.57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81	0.8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76	7.76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6	7.76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固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能分类科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 辽宁省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和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